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Taiwan Kaohsiung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新聞稿 (114.04.18)

發稿人：襄閱主任檢察官林志祐

07-2161468

有關高雄市罷免立法委員連署提議疑有偽造情事一案，日前本署受理民眾提出偽造文書告訴及接獲中央選舉委員會向最高檢察署告發後發交本署偵辦。案經多方蒐集事證後，於昨(17)日檢具各項證據向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聲請搜索票核准，本署檢察官並於今日指揮法務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及本署檢察事務官，就該連署提議之領銜人朱姓、黃姓被告之住處及位於高雄市鳳山區之涉案罷免連署總部等 3 處依法執行搜索，並傳喚上開被告 2 人及另於今日下午聲請法院同意核准再核發搜索票，搜索徐姓被告住處，並執行拘提徐姓被告到案說明，目前全案仍在積極調查中。

有關部分媒體報導提及執行人員未持拘票在某連署攤位遭制止一節。經查，該連署攤位並非本次執行搜索範圍，本案調查局人員均有出示證件表明身分，更未在該處執行任何搜索扣押或拘提任何人，部分媒體報導訊息與事實不符，特此澄清。